

证券代码：833609

证券简称：乐通通信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上海乐通通信设备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1月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0月28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施向光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3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3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是否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

是 否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上海乐通通信设备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次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乐通通信设备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1月3日